

证券代码：873936

证券简称：金龙电机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

首席合伙人：杨雄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7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7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2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4,909.97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2,181.74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3,046.25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9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8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M	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4,144.38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3,10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05.35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2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（以上处理均不在该所执业期间）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段奇，2002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5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3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次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孙宗伟，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3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了 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：周俊祥，1993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89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所执业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次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、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。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，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专项审计机构，具备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能够很好地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，且在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较好的完成了审计工作，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(三)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、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较好地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在公司之前年度财务审计中，能够认真履职，客观公允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公司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

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